



保护和促进残疾人人权
和尊严的全面和综合国际
公约问题特设委员会

纽约，2002年7月29日至8月9日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工作安排。
4. 就拟定新的残疾问题国际文书的问题包括关于拟订促进和保护残疾人人权和尊严的全面和综合国际公约的各项建议进行一般性辩论。
5. 特设委员会的建议。
6. 通过特设委员会给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的报告。
7. 其他事项。

* 由于技术上的原因重新印发。